

ဟူ့သမ်ဉ်းကုတၢ်ကုသၢ်ဉ်မုၢ်မိၣ်ပုၣ်မိၣ်ကိၣ်လၢသ့ၣ်မိၣ်ကုသၢ်

# 勐海县环境保护局文件

海环复〔2017〕8号

## 勐海县环保局关于对勐海县勐混镇兴旺页岩机砖厂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批复

勐海县勐混镇兴旺页岩机砖厂：

你厂送来《勐海县勐混镇兴旺页岩机砖厂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勐海县勐混镇兴旺页岩机砖厂技改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表》（以下简称《验收监测表》）等相关验收资料收悉。根据你公司申请，我局组织验收组对该项目进行了环境保护验收现场检查。经研究，提出验收意见如下：

### 一、项目基本情况

勐混镇兴旺页岩机砖厂位于勐海县勐混镇曼扫村委会大胡拉小组，项目办公及住宿沿用原有建筑，原轮窑拆除，新建隧道

窑一座，共建设烘烧一体窑两条线。设计生产能力：年产 3000 万块标砖。2016 年 9 月我局批复了该项目的环评文件（海环复〔2016〕114 号）。2016 年 12 月项目投入试生产，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已同步投入使用。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负荷为 98%。

## 二、环境保护措施落实情况和项目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根据西双版纳州环境监测站编制的《验收监测表》和现场检查结果表明：

（一）废水：项目无废水外排。废气喷淋塔洗涤废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用于压制砖坯，无外排。

（二）废气：隧道窑废气经碱液多级喷淋脱硫脱氟塔工艺（石灰+氢氧化钠）处理后，烟尘、氟化物、二氧化硫、氮氧化物均能满足《工业炉窑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9078-1996）表 2 规定的限值要求，排气筒高度 45 米。页岩破碎及输送采用洒水抑尘。厂界粉尘及氟化物无组织排放达标排放。

（三）噪声：厂界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2 类标准

（四）固体废物：生产车间产生的固体废物实现全部回用。砖坯次品直接返回工段重新压制；废砖用于铺路或返回工段制砖。

## 三、验收结论和后续要求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基本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

求，落实了相应的环境保护对策措施，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同意该项目正式投入运营。

项目正式投运后应做好以下工作：加强环境保护设施的日常维护和管理，完善排污口规范化整治，确保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制定环境风险应急预案报勐海县环保局备案，并加强环境风险防范，避免发生环境污染事故。对裸露地表及时进行绿化，减轻水土流失。

勐海县环境保护局  
2017年5月27日



---

勐海县环境保护局办公室

2017年5月27日印发

(共印3份)